

附表12

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公开12表

项目名称			2021年基本药物制度综合改革补助资金						
主管部门			广水市卫生健康局		实施单位	广水市长岭镇中心卫生院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		年度资金总额	40.32	40.32	40.32	10	100.00%	10.00
		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0.32	40.32	40.32	—	100%	—
		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
		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1：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。2：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，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。				1：保证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，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。2：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，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。				
绩效指标			年度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	= > < ≥ ≤	100	%	95	20	16	
	质量指标	基本药物目录药品合格率		100	%	100	15	15	
	时效指标	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		中长期	%	中长期	10	10	
	成本指标				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乡村医生收入		保持稳定	%	保持稳定	15	12	
	社会效益指标	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有所提升		有所提升	%	有所提升	10	8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		中长期	%	中长期	10	10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90	%	90	20	16	
其他需要说明事项			无						
总分							100	87	良

备注：
 1.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。
 2.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，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。